

# 永安國中全球資訊網 - 和諧--活力--智慧--創新

---

轉知公務機關之個人資料檔案須依電腦處理個人資料保護法及比例原則始得為個人資料之蒐集、處理或利用，請同仁注意個人資料之保護。

人事室

發表人：

張貼在：2008/12/29 13:17:45

詳如附件